

# 最新农村养殖大棚拆除合同 农村水泥房拆除合同(汇总5篇)

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，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。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，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。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。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，希望能够帮到你哟！

## 农村养殖大棚拆除合同 农村水泥房拆除合同篇一

- 1、首先清理施工场地，保证运输道路的畅通。
- 2、施工之前，先清理要拆除部分的范围内的物资、设备；把电线、设备、水管等各类管线切断或者迁移；检查周围危旧房屋的构件，必要时临时加固；向周围的群众出安全告示，在拆除危险区周围设立禁区围栏、警戒标志等，派专人监护，禁止非拆除人员进入施工的场所。
- 3、对于生产、使用、储存化学危险品的建筑物的拆除，要经过消防、安全部门参与审核，制定保证安全的预案，经过批准后实施。
- 4、搭设临时防护设施，避免拆除时的砂、石、灰尘飞扬影响生产的正常进行。
- 5、在拆除危险区设置警戒区标志。
- 6、接引好施工用临时电源、水源，现场照明不能使用被拆建筑物内的配电设施，应另外敷设。保证施工时水电畅通。

## 农村养殖大棚拆除合同 农村水泥房拆除合同篇二

\_\_\_\_\_以下简称乙方

甲方将地位于\_\_\_\_\_的面  
积\_\_\_\_\_，东至\_\_\_\_\_西至\_\_\_\_\_南  
至\_\_\_\_\_北至\_\_\_\_\_，土地所有权归集体所  
有。

承包期限共\_\_\_\_\_年，从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起  
至承包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于每年的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前交清  
下一年土地承包费。

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在该承包土地搞养殖业，未经甲方同意，  
乙方不得私自转让第三人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地上建  
筑物归乙方所有，土地归甲方所有，并甲方有权对外另行承  
包。如遇到修路，兴办公益事业项目建设，国家与政府征用  
土地时，可随征随用，乙方不得进行任何干涉，甲方有权将  
土地随时收回，并解除本合同。

乙方有权依法搞好养殖业，不违法经营，不得栽种树木、粮  
油作物，水电等费用乙方自行承担，如遇到征用土地，地上  
附着物、建筑物补偿费归乙方所有，土地补偿费归甲方所有。

1、甲乙双方不得违约，如有违约，由违约方承担并赔偿违约  
金2万元。

2、甲方不得因法定代表人的变更而变更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  
变更本合同。

3、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，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各  
执一份，冯格庄街道办事处经管站留存一份。

甲方：\_\_\_\_\_

乙方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## 农村养殖大棚拆除合同 农村水泥房拆除合同篇三

乙方：

为了充分利用水利资源，发展渔业生产，为城乡人民群众提供更多的商品鱼，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，根据中央(83)，(84)一号文件精神，经社员大会充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甲方将座落在\_\_\_\_\_鱼塘(河道，水库，湖面)\_\_\_\_\_亩，承包给乙方养鱼，鱼塘(河道，水库，湖面)的所有权归甲方，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，但不准出卖、出租或转让。在承包期内，乙方如去逝，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继承权。

承包时间为\_\_\_\_\_年，自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起，至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止。

在承包期内，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(或承包款)\_\_\_\_\_斤(或\_\_\_\_\_元)，其中：一九\_\_\_\_\_年上交\_\_\_\_\_斤(\_\_\_\_\_元)，一九\_\_\_\_\_年上交\_\_\_\_\_斤(\_\_\_\_\_元)……；在上交甲方的鲜鱼中，\_\_\_\_\_鱼占\_\_\_\_\_%，\_\_\_\_\_鱼占\_\_\_\_\_%，鱼占\_\_\_\_\_%，上交时间均为每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左右(时间不超过前后十天)\_\_\_\_\_，甲方收到乙方上交的鲜鱼(或承包款)后，即出具收鱼(款)凭证。

1、甲方应将养护鱼用的房屋\_\_\_\_\_间(如果有)和下列工具提供给乙方使用：\_\_\_\_\_。

2、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、现金或物资，甲

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。

3、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.如发生偷、毒、炸鱼等情况,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。

4、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,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水平线不低于\_\_\_\_米。

5、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,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。

6、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。

1、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,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,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(如果有)。

2、乙方养鱼、新放鱼苗、看管鱼塘(或河道,水库,湖面)的费用,均由乙方自理。

3、乙方在捕捞鱼时,严禁使用电鱼、毒鱼、炸鱼等危险办法。

4、乙方每年捕捞鱼后,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。

5、承包期届满,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鱼房屋和工具,如有损坏或丢失,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。

6、承包期届满,鱼塘(或河道,水库,湖面)内不到\_\_\_\_\_规格的小鱼、鱼苗,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(或由甲方按双方协议价格购买)。

7、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,甲方不得干涉.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,超额部分全归乙方。

8、乙方抓住偷鱼者,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\_\_\_\_\_元计算,罚

款归乙方。

9、合同期满后，甲方如再行发包，在同等条件下，乙方有优先承包权。

1、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提供养护鱼用房屋、工具，应偿付违约金\_\_\_\_\_元给乙方，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。

2、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、现金或物资，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\_\_\_\_\_ %向乙方偿付违约金；截留现金或物品，按其金额的\_\_\_\_\_ 倍向乙方偿付\_\_\_\_\_ 违约金。

3、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，应对所造成的损失负责。

1、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，每逾期一天，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(或承包款的金额)的\_\_\_\_\_ %，向甲方偿付违约金。

2、乙方如用电、毒、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，应按总承包款(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)的\_\_\_\_\_ %向甲方偿付违约金，甲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。

3、合同期届满时，乙方如捕捞小于\_\_\_\_\_ 规格的小鱼、鱼苗，应向甲方偿付\_\_\_\_\_ 元的违约金。

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(如水灾，旱灾等)造成鱼塘(河道，水库，湖面)崩溃、干涸，经证实后，甲方应据实减小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。

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，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。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，不得变更本合同。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期满，甲乙双方

如愿意继续承包，应重新签订合同。

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给各一份；合同副本一式\_\_\_\_\_份，交公社管委会(乡)，大队(村)，(如经公证或鉴证，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)……各存一份。

乙方：

日期：

## 农村养殖大棚拆除合同 农村水泥房拆除合同篇四

承包方(乙方)：\_\_\_\_\_

一、工程名称：\_\_\_\_\_

二、工程地点：\_\_\_\_\_

三、承包方式：单包，以实际收方为准(以建筑滴水为界计算)；

五、工程单价：每平方米\_\_\_\_\_元；

七、工程工具：一切工具由乙方负责；

八、安全责任：乙方进入施工现场以后，必须做到文明施工、安全生产，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工伤事故，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十三、前一份合同作废，以本合同为最终合同。

甲方(签字)：\_\_\_\_\_

乙方(签字)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

# 农村养殖大棚拆除合同 农村水泥房拆除合同篇五

乙方：

- 1、承包限期为年，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
- 2、承包费金额：每年每座大棚应缴承包费 3000（叁仟圆整）元整。
- 3、交款方式：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付租金20000元其余6月份之前付清。
- 4、甲方蔬菜大棚位于化德县白音特拉乡蔬菜基地。
- 5、大棚仅限于种植生产使用，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其生产用途，不得私自拆改搭建其他建筑物，否则，甲方有权限期整改，到期不整改，甲方有权拆除，并终止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- 6、乙方要承包的大棚应加以保护，在承包期限内大棚的一切维修都由乙方自行承担（包括自然灾害）。
- 7、乙方不得将所承包的大棚转包给他人经营，一经发现甲方将解除乙方承包权，合同终止，大棚回收，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，承包费不予退回。
- 9、乙方承包大棚后在生产种植中浇灌所使用的水电费由乙方自己承担。
- 10、甲方不插手乙方关于经营销售的任何事项。

乙方：

年月日